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100號15樓

承辦人：蔡欣能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angus@tpex.org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證櫃監字第108005021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附件1資訊申報作業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.doc、公告附件2非經理人之全時員工薪資會計師檢查表.doc(1082B00156_1_09160916881.doc、1082B00156_2_0916091688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對有價證券上櫃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」（以下簡稱「資訊申報作業辦法」）第3條條文修正對照表如公告附件一，並自公告日起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中心資訊申報作業辦法第9條辦理，並報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年1月4日金管證發字第10703469431號函准予備查。

二、本次資訊申報作業辦法修正重點如下：

（一）為強化企業社會責任，配合新版公司治理藍圖（2018～2020）計畫項目4「提升資訊揭露品質」之策略目標11「提升資訊揭露時效、可比較性及內容」具體措施第21點，爰於資訊申報作業辦法第3條第1項第31款增訂「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」申報規定。

（二）另考量員工薪資統計分析之需求及資訊揭露之可靠性，規範本國上櫃公司應併同申報經會計師簽名或蓋章之檢

電子文
8

8

查表電子檔（如附件二）。

三、本函之內容已同步張貼於本中心網站櫃買市場公告

正本：各上櫃公司
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、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集中保管
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、中華民國
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植根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
司、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博仲法律事務所、本中心管理部、記者室（
均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

線

